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79)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區載佳)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16)：

在此綱領下，就進行強制驗窗計劃和進行強制驗樓計劃，請告知：

- 1) 二零一三年選定的目標樓宇中大量尚未送達檢驗通知的積壓的個案數目；
- 2) 二零一四年的工作詳情、時間表、開支、所涉及的人手；以及
- 3) 面對屋宇署人手嚴重不足，當局如何追趕積壓的個案數目。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答覆：

- 1) 在 2013 年，已被選定在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下分別為樓宇及窗戶進行訂明檢驗，而尚未獲送達法定通知的樓宇分別約有 1 200 幢及 3 500 幢。
- 2)及 3) 在 2014 年，屋宇署就積壓的個案和將會新選定的樓宇作出考慮後，計劃向大約 1 800 幢同時進行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的目標樓宇以及另外 1 500 幢只進行強制驗窗計劃的目標樓宇發出法定通知。預計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於 2014 年會分別發出 21 000 張及 175 000 張法定通知。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由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和強制驗樓部現有的 493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執行，屬於他們就本署在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執法範疇所進行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在 2014-15 年度，有 193 個新設的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部分是由現有的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為公務員職位）會負責加強有關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包括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的工作。我們無法單就執行上述兩個計劃所涉及的人手或開支提供分項數字。除提供人力資源外，屋宇署會繼續精簡運作程序以提高效率，並重訂工作的優先次序，以期盡快清理積壓個案。